

专家论证报告

项目名称：德清县“河长制”管理信息系统项目	
会议地点	德清县地信小镇科源路 48 号 1 幢（A25）4 楼会议室
专项方案名称	关于德清县“河长制”管理信息系统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招标的专家论证会议
论证内容	德清县“河长制”管理信息系统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的专家论证
与会专家	闫丰、蔡龙、沈燕萍
论证时间	2021 年 3 月 4 日下午 14: 30 分

根据省委、省政府办公厅《浙江省河长制规定》、《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深化落实河长制进一步加强治水工作的若干意见》和《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湖长制的实施意见》中要求建设“河（湖）长制”管理信息系统是全省“五水共治”中的一项重要内容，要求 100%覆盖。我县先后于 2016 年 3 月和 2019 年 4 月起签订了德清县“河长制”管理信息系统项目服务协议，协议即将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到期，为确保我县“五水共治”河长制工作进行顺利，考核不扣分，现需开展后续德清县“河长制”管理信息系统项目服务。

“河长制”管理信息系统由信息系统平台和信息采集终端两部分组成。2016 年和 2019 年德清县“河长制”管理信息系统项目均通过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由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湖州市分公司负责实施，目前拟建设的德清县“河长制”管理信息系统为前期的延续，且市级“河长制”管理信息系统已沿用原有平台（由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湖州市分公司承建），根据省委省政府提出的“河长制”管理信息化系统建设要遵循统一规划、统一平台、统一接入、统一建设、统一维护的原则，为保证项目功能的一致性以及后期在本地有效、稳定地运行，同时降低项目成本，减少投入，发挥资源最大利用化，论证专家

一致认为：该项目符合《浙江省政府购买服务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的规定，可以采用单一来源谈判方式采购。

专家组签名：

周丰 蔡心 沈艺萍

采购单位代表：

何建忠

2021年3月4日